

失忆的年代长篇系列之六

Revanschen

复仇

KJELL ESPMARK

[瑞典] 谢尔·埃斯普马克 著

万之 译



世纪文景
Century Linkage

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

失忆的年代长篇系列之六

Revanschen

复仇

KJELL ESPMARK

[瑞典] 谢尔·埃斯普马克 著

万之 译



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复仇/(瑞典)埃斯普马克(Espmark, K.)著;万
之译.—上海:上海人民出版社,2014

(失忆的年代;6)

书名原文:Revanschen

ISBN 978-7-208-12447-9

I. ①复… II. ①埃… ②万… III. ①长篇小说-瑞
典-现代 IV. ①I53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4)第149586号

Revanschen

© KJELL ESPMARK 1996

ISBN 978-7-208-12447-9

1996年瑞典北方出版社(Norstedts)第一版

Financed by the Support from Swedish Arts Council

出品人 邵敏
责任编辑 邵敏
助理编辑 崔琛
封面装帧 王小阳工作室

世纪文睿出品
Century Literature

复仇

[瑞典]谢尔·埃斯普马克 著
万之译

出版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
(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193号 www.shsjwr.com)
出品 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世纪文睿文化传播分公司
发行 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
印刷 常熟兴达印刷有限公司
开本 787×1092 1/32
印张 4.5
插页 2
字数 65 000
版次 2014年8月第1版
印次 2014年8月第1次印刷
ISBN 978-7-208-12447-9/I·1288
定价 20.00元

中文版序

这个小说系列包括七部比较短的长篇小说，形成贯穿现代社会的一个横截面。小说是从一个瑞典人的视角去观察的，但所呈现的图像在全世界都应该是有效的。人们应该记得，杰出的历史学家托尼·朱特最近还把我们的时代称为“遗忘的时代”。在世界各地很多地方都有人表达过相同的看法，从米兰·昆德拉一直到戈尔·维达尔：昆德拉揭示过占领捷克的前苏联当权者是如何抹杀他的祖国的历史，而维达尔把自己的祖国美国叫做“健忘症合众国”。但是，把这个重要现象当作一个系列长篇小说的主线，这大概还是第一次。

在《失忆的时代》里，作家转动着透镜聚焦，向我们展示这种情境，用的是讽刺漫画式的尖锐笔法——记忆在这里只有四个小时的长度。这意味着，昨天你在哪里工作

今天你就知道了；今天你是脑外科医生，昨天也许是汽车修理工。今天晚上已经没有人记得前一个夜晚是和谁在一起度过的。当你按一个门铃的时候，你会有疑问：开门的这个女人，会不会是我的太太？而站在她后面的孩子，会不会是我的孩子？这个系列几乎所有长篇小说里，都贯穿着再也找不到自己的亲人或情人的苦恼。

失忆是很适合政治权力的一种状态——也是指和经济活动纠缠在一起的那种权力——可谓如鱼得水。因为有了失忆，就没有什么昨天的法律和承诺还能限制今天的权力活动的空间。你再也不用对自己的行为承担责任——只要你成功地逃出了舆论的风暴四个小时，你就得救了。

这个系列的七部作品都可以单独成篇，也是对这个社会语境的七个不同的切入视角。第一个见证人——《失忆》中的主角——是一个负责教育的官僚，至少对这方面的灾难好像负有部分责任。第二个见证人是一个喜欢收买人心的报刊主编，好像对于文化方面的状况负有部分责任

(《误解》)。第三个见证人是一位母亲，为了两个儿子牺牲了一切；儿子们则要在社会中出人头地，还给母亲一个公道(《蔑视》)；第四位见证人是一个建筑工人，也是工人运动的化身，而他现在开始自我检讨，评价自己的运动正确与否(《忠诚》)。下一个声音则是一位被谋杀的首相，为我们提供了他本人作为政治家的生存状况的版本(《仇恨》)。随后的两个见证人，一个是年轻的金融巨头，对自己不负责任的经济活动做出描述(《复仇》)，另一个则是备受打击被排斥在社会之外的妇女，为我们提供她在社会之外的生活状况的感受(《欢乐》)。

这个系列每部小说都是一幅个人肖像的细密刻画——但也能概括其生活的社会环境：好像一部社会史诗，浓缩在一个单独的、用尖锐笔触刻画的人物身上。这是那些伟大的现实主义作家如巴尔扎克曾经一度想实现的目标。但这个系列写作计划没有这样去复制社会现实的雄心，而只是想给社会做一次X光透视，展示一张现代人内心生活的

图片——她展示人的焦虑不安、人的热情渴望、人的茫然失措，这些都能在我们眼前成为具体而感性的形象。其结果自然而然就是一部黑色喜剧。

这七个人物，每一个都会向你发起攻击，不仅试图说服你，也许还想欺骗你，就像但丁《神曲·地狱篇》中的那些人物。但是，这些小说里真正的主人公，穿过这个明显带有地狱色彩的社会漫游者——其实还是你。



2012年9月

译注：

托尼·朱特 (Tony Judt, 1948—2010) 为英国历史学家，其代表作是《战后：1945年来的欧洲史》。米兰·昆德拉 (Milan Kundera, 1929—) 为长期流亡法国的捷克作家，代表作有《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》等。戈尔·维达尔 (Gore Vidal, 1925—2012) 为美国作家，擅长创作当代历史小说。所谓“健忘症合众国”英文为 United States of Amnesia 和“美利坚合众国”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谐音押韵。

坐下。行了，我说过了，你坐下，别站着了。你就得忍着点，等衣服干了再说。你没理由那么发火。相反，我把你从水里拉出来，你他妈的应该高兴才是。要不然你立马就淹死了——你已经差不多昏过去了。当然，这确实是很痛的。你的太阳穴这里肿起来一大块，脸也被刮伤了，不成样子。你掉到水里的时候，头肯定撞在木码头的边缘上了。没有啊，我可没什么镜子给你照。你信我的话就是了。要不是我把你从水里捞起来，你现在就完蛋了，尸体都漂到湖那边去了。你是头朝下扎在水里的。事实上，有好几分钟你根本没了知觉。

瞧你的手，抖成那个样子，也就是因为休克过了。我自己也经历过这种事情。过后你还会发抖好一阵子。让我帮你把毛毯裹好一点吧。把这杯威士忌也喝了，那你身上

很快就有点热气。对了，我是没办法，不得不把你身上的破衣服给脱掉了。你自己无论如何也明白，如果这么冷的天气，你还穿着那身湿衣服，可能最后会得肺炎。眼前这种情况下，那可能就是致命的问题。不过，我担心的是外面，还有更多显而易见的危险。我有很充足的理由相信，外面有人要害你。不过，只要你和我在一起，你会平安无事的。

再过一会儿，她就回来了，这可是一个和我同甘共苦的顶呱呱的好人。她本来早就该回到这里了。从这里到店铺其实只要十分钟，而且今天也就是一个很平常的星期一，所以下午店里排队的顾客不会那么多的。再说，我也告诉她了，不用买多少东西，现有的东西够我们吃的了。你瞧见了，我们船上条件还是不差的。不过她很固执，一定要去买点东西。现在土豆都快煮好了。她真他妈的是没事找事。其实我这里什么都有，鲑鱼、酸奶酪、葱。甚至还有点配土豆的香菜呢。还要加上冷啤酒和家酿的烧酒。不过，她要是脑子有了什么点子，你跟她争也没用，拦也是拦不住的。最糟糕的情况下，我们可以先吃，就不等她了。对啊，当然得给你先吃点东西啊。你就别老那么客气了。干我这一行的，我对很多人都负有责任呢，习惯了照看人，我知道怎么做对他们是最好的。我跟你实说了吧，

现在让你自己出去，可是对你最危险的。你知道吗，你完全可能是被什么人推下水里去的。

行了，别动！就算你吓了一跳，你也别坐到那边去。我知道，我知道那个床是还没铺好的，就得那样。那床就得那个样子留着，被子要朝墙壁塞过去，床单和枕头也不要叠好。这是我的生活的不可缺少的一部分。那个茶杯也一样，你看杯口边缘上还有唇膏留下的痕迹呢。这些都是不可以改变的。我有我的理由。只要你别乱动我的东西，你在我的船上可以随便活动。不过你得小心，不要去碰电脑。我正有大生意要做，这里其实就是一个商业中心，所以要是你不巧把什么东西给关闭了，就可能弄出上千万的损失。

对，外面肯定有什么会带来危险的势力。现在雷电已经过去，雨也停了，外面的景色看起来很平静。你要说完全是一片田园风光那倒也不对：总是这里少了点什么，那里也少了点什么，差不多就像我们的人脸一样，总有点什么是残缺不全的。不过，那些栗子树，还有朝向湖那边的山坡，这些肯定还都是老样子，不会有什么不同的。我还很小的时候就到这一带的群岛来住过了。尽管那个时候不一样，没什么人，你在这种眼花缭乱的图画里都没法辨认出什么模糊不清的人影子来。

我觉得你现在脸色恢复得好多了。我刚才不想说，不过你起初真的是脸色苍白，就像张白纸。我相信你很快就会恢复元气了。你可以相信我。要说怎么想法活下来，那我可是专家。确切的事情我记不住了，不过我肯定参加过好几次探险队的活动。那可不是闹着玩儿的，要能应付各种各样的情况，要想法活下来，比如在暴风雪里，在极地的冰冷天气里，而且还没有吃的；或者是在沙漠里，而向导还把你坐的吉普车也放火烧掉了，当作对你的挑战。天知道我们怎么会找到这种事情做。尽管什么看来都跟我过不去似的，我还是做了很多训练，想卷土重来。你现在碰到的这种人，我还是对付得了的。

我注意到了，当我说“卷土重来”的时候，你是有些反应的。我明白。现在的人，只要过几个钟头，就不知道自己是从哪里来的人。不过，你不知道在我们的圈子里弄出来的一个安全系统。我们采用了大多数人已经不再考虑的方法和步骤。我们完全可以说，精英分子就是那些给自己上保险的人，从来不会放下控制器，不会放过任何机会。在这个家庭里，我们处理失忆，就跟处理酗酒一样——在我们的生活里这种现象是到处存在的。干我们这行的，谁要是染上这种毛病，就算完蛋了。

那些被排斥被拒绝的人，自然就剥夺了这种要很警觉

地到场参加的权利。那他们就掉下去了，掉了又掉，打开的降落伞只能防止他们摔死，特别是在和一般人的日常生活接触到的时候摔死，但你没法阻止他们最后落在完全迷失方向的地方。

我想我们还是开始吃吧。她兴致这么好的时候，会在外头拖延很长时间的。你需要吃点东西，身上才有热气。我想你就会恢复过来的。可你也别做出他妈的这种感恩不尽的样子给我看哪。不管怎么说，我怀疑是我的一个熟人把你推下水去的。其实你在我这里，让我挺高兴的。饭桌旁有个伴其实是件好事情。要是一个人独斟独饮，真会有点良心不安的。而且，听一个局外人从他的角度谈谈对这件事情或那件事情的看法也不错。就和现在的记忆一样，要区别什么是之后，什么是之前，都已经不那么容易了，更别说什么是从前发生的事情，什么是后来发生的事情。你从电脑里得到的信息其实全都是片断的，对某些具体事情的前后经过做些调查也没什么害处。像你这样的，能提供一个额外的角度看问题，可以帮助我看清某些关键的部位——就像有人导航的时候一样；除此之外，没什么让你更加奇怪的事。

我没有问过你，你来这里干什么。因为我不需要问。能找到这个地方来的人，自然和在互联网上找我的那些人

有同样的目的。你想掌握现在的情况。我呢，又是不多的几个能提供有用信息的人里的一个。市场本身是不会吐露什么字给你的。

不过，你可以坐得离我近一点吧。我不想提高我的嗓门。我们也没有必要去招惹那些电脑。今天这些电脑好像都有点古怪，反复无常。

我们说到哪里了？对，说到你看问题的角度。这个房间里有没有一点恶臭的气味？就像是超载的变压器里散发出来的那种气味。我自己是早就闻不出来了。也许你还会感觉到一种紧张，一种不耐烦的情绪，就好像充电器，一会儿在这里，一会儿在那里——肯定是这种电感应让披在你身上的毛毯的毛都竖立起来了。这里面现在还有一种咄咄逼人的攻击性，感觉就和刚才雷阵雨的时候的气氛是一回事。不过，它和在外面游荡的那些可疑的势力也是勾结在一起的。难道你就感觉不到吗，船舱里面有几乎可以触觉到的不安分的气氛？好像有什么东西在这里跳来跳去，要求你回来复仇，就像一个神经紧张兮兮的、已经完全不年轻又想杀回马枪的网球运动员，在平局之后就要打决胜球的时候的那种样子，身上都要冒出火花来了。

你感受到的就是复仇的一小部分。我以后还要跟你谈谈这个问题。我自己在这种紧张环境里生活得太久了，习

以为常了，所以几乎注意不到它了。行了，你别老瞅那些空的威士忌瓶子了。我还没那么迟钝呢。到了天黑的时候我总要喝两杯，这是有我的道理的。要是你看到了我已经看到的东 西，你也会帮我把这些瓶子给喝空了。

照我的理解，我为我的成功是付了代价的。只不过我自己还不知道是什么代价——而这个是我必须知道的。要一个局外人帮忙，这有点让人难为情。可到我这个地方来的人不多，我自己也不愿意进城去。既然你已经坐在我这里，也有一两个钟头了，还能明白不少我已经感觉不到的事情，就像是这个世界上最自然的事，那你当然能提供一点看法，说说我们周围这些闪出火花的、还发出恶臭气味的东西到底是怎么回事。作为交换，你可以得到你要从我这里得到的信息。不管怎么说，是我刚才把你从水里捞起来的，所以我要你帮我一把，这要求也不能算过分吧。我必须搞得更明白，我为什么坐在这里；好像这里是一个专管复仇事务的枢纽。不过，我首先是要知道我为我的胜利付出了什么代价，其实这胜利也不过就像个微弱的风扇，不时能把风吹过我的身体而已。什么都是有代价的，这你肯定知道。

也就是说，我希望你把你的感官借我用一两个小时。不过，我也希望你能反对我。只有通过对立，才有可能理

解更多别的事情，而不只是自己习惯理解的事情。

要是你肯出把力，那我们就能搞清楚一两件我自己一个人搞不清楚的事情。作为回报，我也敢向你保证，我们的谈话会为你搞清楚一点事情。你不但会明白你为什么会被人推下水，还会知道为什么在这个湖湾里会聚集咄咄逼人的攻击人的势力。你不是想找到一种诊断结果吗？你可以相信，当你过一两小时离开我这里的时候，这个世界在你的眼睛里看上去已经不一样了。

你居然对那张同学集体照着迷，真有点奇怪。照片挂在那里已经不知有多久了，用图钉钉过的地方都有了一些小碎片，我其实也有好多年都没理会这张照片了。是的，那是没错的：有些面孔上面打了勾。站在学校大门口台阶上的这些同学里，正好是打勾的这些面孔掉了色，闪着白色的斑点，这不是很奇怪吗？我肯定是用这样或那样的方式跟他们清算过当年的账了。

在我身上发生过的事情，既是残暴的强人所难的，同时也是不清楚的。对你来说大概就像刚才你苏醒过来的时候，浑身都湿透了，头上还有伤口，而你都没搞清楚自己遇到了什么事情。我没对你说吗，我自己也有一次跟你一样，坐在那里浑身发抖？按我的理解，我的成年人的生活就是从那次事件开始的，不过背景是什么模糊不清。在这

个文件夹子里我记下了某些要点，还用了一个孩子气的几乎现在都认不出的字标记的“战场日记”。这是充满了谜团的笔记，给人留下某种非常令人痛苦的东西。我只是部分地掌握了其中的情况。我对整个事件是一点记不住了——这也可能是别人写的日记。对啊，你也明白失忆症现在是怎么影响我们的。

我敢肯定的是，我摸索的东西对于照片上的那些男孩子是非常重要的，特别是那些划了一个叉但是还没有打勾的人。他们为了及时知道，也许愿意把自己拥有的所有的东西都拿出来。但是不能让他们知道。你也从来不可能跟他们说这个。行啦，看在老天爷的份上，你就坐下吧！那也不是什么威胁。我瞄准的是一般人的失忆问题。我必须让你留在我这里一两个小时，要搞清楚一些让我不安的事情。也许还要搞清楚你才会让你走。然后你就会把什么都马上忘记了，就算你以后跟你进来的时候已经不一样了，不是一个人了。你的身体记忆下来的事情，我的敌人是没法搞清楚的。

首先我们得搞清楚二十年前发生的一些事情——日期在这个日记本里有。我大概是十三或者十四岁吧。我拿了把手枪，把枪口插在嘴里。我的大拇指扣着扳机。感觉是非常别扭的，也很傻，同时也觉得很陌生，不像是自己；